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3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 (「董事」及各「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林鴻光先生 (「林先生」) 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林先生，又名Hank Lin，63歲，一九九二年畢業於紐約市立大學布魯克學院，獲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並為台灣及美國紐約州註冊會計師。林先生擁有逾30年鑑證服務經驗，擅長企業財務、會計及審計。在加入本公司前，林先生為台灣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管理合夥人。

林先生現任喬山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6.TW) 及王道商業銀行 (股份代號：2897.TW)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1.TW) 及成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4.TW) 的法人董事。該等公司的證券均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林先生已確認彼於過去三年內概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而彼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

林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計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i)於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退任及重選；及(ii)最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及重選。林先生有權享有每年24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而若有任何額外委任會作進一步調整。該袍金是由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根據其在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釐定及不時作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林先生持有213,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07%。

除上文披露者外，林先生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此外，林先生已就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因素確認其獨立性。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林先生的其他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有關林先生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林先生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郭山輝
主席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山輝先生（主席）、劉宜美女士及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潘勝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明鑑先生、劉紹基先生、吳綏宇先生及林鴻光先生。

* 僅供識別